

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

七届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司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一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4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于2018年3月20日在北京举行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倪静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全体参会监事审议：

会议通过了《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召集人》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选举倪静女士为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召集人，任期自此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，任期三年。

备查文件：七届一次监事会决议

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日